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NRAN PUBLIC UTIL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5)

取消臨時股東大會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i)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之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有關更新供氣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決議案；(ii)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有關津燃華潤燃氣有限公司（「津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天然氣供應」）之持續關連交易之決議案；(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之公佈，內容關於（其中包括）延遲寄發有關更新供氣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以及延期舉行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統稱「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之公佈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取消臨時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統稱「臨時股東大會」）原分別訂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及下午三時三十分舉行，以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有關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函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寄發予股東。

然而，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目前仍在就天然氣供應之合約條款與津燃進行磋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鑑於以上情況，新泰華供氣合同之若干條款可能作出修改，並有待本公司與泰華燃氣進一步磋商而定。因此，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將無法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為確保符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董事會宣佈將取消臨時股東大會，並因此取消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照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之規定召開新股東大會（「新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董事會釐定舉行新臨時股東大會之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後刊發公佈，並將向股東派發有關新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函、通告及其他相關材料。

董事會謹此就取消臨時股東大會所引致之不便向股東致歉。

承董事會命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天華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為張天華先生（主席）、唐潔女士、王文霞女士、張國健先生及侯雙江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李大川先生，另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華先生、玉建軍先生及郭家利先生。